

附錄一 能力單元 (UoCs)

附錄一.一 策略管理能力單元

資訊科技及通訊業標準說明
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監控資訊科技管治程序
2. 編號	ITSWSM501A
3. 應用範圍	執行、監控及檢討機構設定的資訊科技管治架構及程序 [策略管理 - 資訊科技管治]
4. 級別	5
5. 學分	3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瞭解資訊科技管治的定義和建立 有能力熟悉符合本地及國際監管要求的資訊科技管治的定義和建立</p> <p>6.2 執行資訊科技管治程序 有能力按照管治結構及最佳做法執行資訊科技管治程序</p> <p>6.3 監察及控制資訊科技管治程序的執行過程 有能力監察及控制資訊科技管治程序的執行過程</p> <p>6.4 檢討及報告資訊科技管治程序的執行過程 有能力檢討及報告資訊科技管治程序的執行過程</p> <p>6.5 更新資訊科技管治程序 有能力更新及改善資訊科技管治程序，以在情況轉變時作回應</p> <p>6.6 專業地執行、監察及檢討資訊科技管治程序 有能力以符合業界最佳做法，機構政策，程序和內部指引及任何適用的(包括本地和國際)法律和監管要求，執行、監控及檢討資訊科技管治程序</p>
7. 評核指引	上述能力單元之綜合能力要求為執行、監控，檢討資訊科技管治程序，以作持續的改善。
備註	